



河北各地楼市：严查不断 监管持续加码



近日,河北省住建厅印发了《关于开展全省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整个《通知》文件共计2500多字,其主要目的为“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进一步规范商品房预(销)售行为,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决定在全省开展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活动。”

本报记者 赵重磊

1 重点对四种违规行为进行排查 加大查处力度

根据《通知》文件公开的内容显示,整个“专项排查整治活动”的整治范围为“河北省各市区(含定州、辛集市)”,主要对所辖区域内(含县、市)的房地产开发项目销售现场(展示咨询中心)、中介机构进行全面排查清理,对有投诉举报的项目、公司、机构进行重点调查。

此次“专项排查整治活动”重点对四种违规行为进行排查,四种违规行为主要包括:1.违规预(销)售行为;2.

销售现场违规行为;3.虚假宣传行为;4.合同欺诈行为。其中对“发布虚假信息、炒卖房号”“捆绑搭售”和“阴阳合同”等具体违规行为也进行详细的说明。

根据《通知》中的信息,整个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工作分3个阶段进行,第一个阶段为:动员部署阶段(5月20日前完成);第二个阶段为:全面检查阶段(10月31日前完成);第三个阶段:抽查验收阶

段(12月31日前完成)。

对于此次“专项排查整治活动”的力度,河北省住建厅在《通知》这样指出:“加大查处力度。对整治中发现、群众举报投诉以及媒体曝光的违法违规预(销)售行为,要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依法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应当由其他部门处理的,及时移交有关部门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石家庄、廊坊、邢台等多地楼市违规行为被爆出

根据燕赵都市报记者调查发现,其实早在2个月前,河北省住建厅就对“房地产违规销售”行为有所察觉,2018年3月30日,河北省住建厅公开对河北田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违规销售案等15起典型违法案件进行了通报。

在15起典型违法案件中,其中涉及石家庄、保定、张家口、承德、唐山、廊坊、沧州、衡水、邢台、邯郸、定州、辛集12个市区的15个违规项目,其中石家庄主要有石家庄磊阳天府和桃园丽璟城两个项目。

其最近段时间以来,不断

有房地产违规行为被爆出。根据记者走访调查,在2018年5月份,记者走访了邢台市宁晋县楼市,发现宁晋县很多房源都出现了“号费加价”的情况:“世纪华府名额89平加价三万”“出售韩林号费5万直接更名”“出售~中盐名额7000包中介费”……很多房源信息后面都被标注了不同价格的号费。

同样,近日有石家庄购房者爆出:“有渠道中介出售石家庄某楼盘房源,电话里说有40套房源,首付5成,15万元排号费,结果购房者在售楼处却看到了一纸《声明》通知,内容为

‘我公司近期末出售或委托他人出售房源,更不会收取号费,请广大客户谨防受骗!’”

在廊坊香河,有购房者投诉:“香河孔雀城运河九里项目对外宣传外地人不限购,分期付款,交5万电商,然后交20%首付,单价约17000,可压房……”,2018年5月30日,廊坊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回复道:“通过我局检查调查,确有个别中介以开发商名义对外宣传外地人可购房。我局已对此情况做出处理,要求企业清退不符合本地资质购房人相关款项。”

3 河北省邢台、廊坊多地住建部门已经行动

对于此次“楼市严查”工作,河北省各地相关职能部门已经动了起来。

★邢台:2018年5月23日上午,邢台市房管局组织各县

(市)、区住建部门及市区120余家房地产开发企业、中介机构,召开全市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大会。市房管局党组书记、局长李群锁出席会议并发表讲话。会上,宣读了《邢台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关于开展全市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实施方案》,南和县住建局、家乐园房地产开发公司、广缘房地产经纪公司作为代表,进行了表态发言。

★石家庄:2018年5月29日,石家庄市委召开“全市房地产项目问题调查处理情况通报暨作风建设警示教育会”,会上指出:“通报裕华区有关房地产项目问题的调查及处理情况……对市住建局、市国土局、裕华区政府及相关

单位的25名责任人分别给予诫勉谈话、党内警告、党内严重警告、免职等处分。”

★沧州:近日,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了《沧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开展商品房预(销)售专项排查整治》的通知,决定5月至10月在全市范围内开展商品房预售专项排查整治工作。

★廊坊:从廊坊市房管局获悉,为了进一步促进环京县(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规范市场秩序,稳控住房价格,从即日起,我市将对三河、大厂、香河、固安房地产市场进行督导检查,检查内容主要包括开发项目是否存在违建审批或监管不力,商品房预(销)售管理等情况。

一周楼市速递

1、石家庄被动式建筑优惠政策实施细则发布

为了进一步促进石家庄市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发展,5月30日,石家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落实被动式超低能耗建筑优惠政策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

《通知》内提到,石家庄桥西区、裕华区、新华区、长安区、鹿泉区、藁城区、栾城区、高新区、正定县(含新区)出让、划拨地块在100亩(含)以上或总建筑面积超过20万平方米(含)以上的项目,在规划条件中必须建设一栋以上被动房,开工建设“被动房”的面积不能低于地上总建筑面积的10%,建设被动房要优先保障用地。

2、石家庄加快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 3年内改造158万平方米

日前,记者从市住建局获悉,我市将加快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到2020年全市完成158.7万平方米,主要针对学校、医院等非节能和节能30%标准以下的公共建筑,改造项目平均节能比例提升将不低于15%。

今后3年我市将通过外围护结构节能改造、采暖通风空调和生活热水供应系统节能改造、供配电与照明系统节能改造、监测与控制系统节能改造等一系列措施,大力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

3、河北省2017年度农村危改任务 6月底前全部竣工

近日,省住建厅、省财政厅、省扶贫开发办公室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农村危房改造工作质量的通知》要求,2017年度安排的93118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要在今年6月底前全部竣工。为改造户建房提供帮助和指导服务,不得收取任何管理费用。

通知要求,各地要精准做实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和贫困残疾人家庭4类重点对象危房户台账,逐户登记基本信息、危房状况及改造安排等内容。

4、西安开展商品房销售秩序专项检查 顶格处理违规企业

2018年6月3日,西安市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今日在其官网发布《关于开展商品房销售秩序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通知要求,即日起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6个月的商品房销售秩序专项检查工作。检查内容包含未采取公证摇号方式公开销售商品房住房等14事项。

5、天津:坚决遏制投机炒房 确保地价处于合理水平

2018年6月5日,据天津市人民政府网站消息,为进一步做好天津市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天津市人民政府发布《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房地产市场调控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要求严格落实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对不符合调控政策规定的,不予办理相关购房手续,坚决遏制投机炒房。

(本报记者 赵重磊整理)

